

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贵州银行董事会

2015 年 11 月 23 日

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银行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决议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决议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贵州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，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会议相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审议通过遵义恒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备案申请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，弃权 1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分送：各位董事、监事

贵州银行董事会办公室

2015 年 11 月 23 日印发

共印 20 份